

证券代码：871126

证券简称：北京大源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门头沟区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邹光辉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6,677,08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63%。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李哲因个人原因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史慧因个人原因缺席；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张静峰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为全资孙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拟将公司全资子公司大源无纺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和大源非织造（苏州）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划转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大源新材料科技（扬州）有限公司，划转后大源无纺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和大源非织造（苏州）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6,677,08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大源新材料科技（扬州）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申请融资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子公司大源新材料科技（扬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大源”）经营发展资金需求，扬州大源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申请融资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拟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 7,000 万元额度未超出公司 2024 年度对子公司预计担保的额度，故该笔对子公司担保事项无需单独审议和披露）。授信期不超过 5 年。全资子公司扬州大源以位于扬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吉利路 28 号 1 幢、2 幢、3 幢、4 幢、5 幢和 6 幢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公司董事长邹光辉、郭萍（邹光辉之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接受担保事项无需支付担保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6,677,08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第（五）款规定，本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北京盛源鑫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申请借款 5000 万元，借款利率 4%，借款期限不超过两年，公司 2023 年综合融资成本（含担保费等）3.48%，公司截至目前金融机构存续贷款的利率区间为 2.8%-4.45%，4%位于上述区间内，考虑到公司目前资金需求较大，向控股股东借款获取资金便捷，4%的借款利率公允合理。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北京盛源鑫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邹光辉、于凤义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12 日